

证券代码：000519 证券简称：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：2026-14

##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审议程序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董事会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的基本内容

1.分配基准：2025 年度。

2.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,696,043.16 元，其中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4,389,968.37 元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本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,439,047.03 元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经审计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,759,509,066.14 元，经审计母公

司未分配利润为 521,856,825.58 元。根据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公司本期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521,856,825.58 元。

3.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5 元(含税)，送红股 0 股(含税)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本次合计分配现金 34,813,974.55 元。

4.公司拟实施年度现金分红说明：

(1) 本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：如本次分配方案获得股东会批准，则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总金额为 34,813,974.55 元；

(2) 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集中竞价、要约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0 元；

(3) 本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 34,813,974.55 元，该总额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83.49%。

(二)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若公司出现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，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，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(一)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#### 1. 现金分红方案指标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(元)	34,813,974.55	0	76,590,744.01
回购注销总额(元)	0	0	0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41,696,043.16	-327,325,955.94	828,330,287.82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4,759,509,066.14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521,856,825.58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11,404,718.56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80,900,125.0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11,404,718.56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2.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，且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，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111,404,718.56元，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61.58%。未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 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

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、偿债能力等因素，兼顾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与股东综合回报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.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；
- 2.中兵火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3.中兵火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中兵火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